复员证明,为老人办理离休、享受有关待遇提供了依据。

2002 年初,日照市皮革厂因经营不善宣告破产,在对其资产拍卖后,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向职工发放安置费。日照市轻纺办在对职工进行调查登记过程中,发现职工刘某的个人档案缺少能证明其是否为正式职工的原始招工表。后在日照市档案馆馆藏的市工业局全宗档案中找到和原始招工表有同等效力的招工录取通知书,使该下岗职工享受到了应得的安置费。

2006年,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和《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等文件。按照文件规定,属于扶持范围内的移民每人每年可享受 600 元的扶持资金,扶持年限为 20 年,日照市有日照水库、巨峰水库、马陵水库在政策范围内。日照市水利局为准确无误地将中央财政直拨款项及时发放到移民手中,组织专门人员到日照市档案馆查档案,查清 3 座水库建设时的移民材料,据此确定应该享受中央扶持的移民村和移民户,维护了库区移民的切身利益。

2006年,民政部、财政部联合发出《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民发〔2006〕98号文),通知规定从2006年1月1日起,对建国前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发放生活补贴。东港区虎山镇马某1945年入党,1951年参加工作,但当地村镇没有关于她建国前入党的记录,因而没有得到相应的补助,经其家人到日照市档案馆查找,找到了马某入党时间的档案材料,上面记载她的入党时间为1945年2月。凭档案馆为其提供的这份原始证明材料,马某从当年起每年都享受到了相应的农村老党员补助。

档案是编史修志的第一手资料。截至 2009 年底,域内各级档案馆、室共提供档案资料 3 万余卷(册),为市、县和各行各业编史修志提供了充足的档案资料。据统计,日照市档案馆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到 2009 年为有关部门提供档案 1.45 万余卷(册),为 200 多部(份)志书和史料提供了翔实的信息资料服务,充分发挥了档案的存史、资政、教育作用。